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 年 0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7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8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1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1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1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1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1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2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8
§ 1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1.1 备查文件目录	48
11.2 存放地点	49
11.3 查阅方式	49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39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3 月 16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0,953,226.4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984	0039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341,348,363.54 份	49,604,862.9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新能源新材料行业中具有长期稳定成长性的上市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及时跟踪市场环境变化，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态势、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运行状况、国际市场变化情况等因素的深入研究，判断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行业状况、公司价值性和成长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充足的宏观形势判断和策略分析的基础上，采用动态调整策略，在市场上涨阶段中，适当增加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在市场下行周期中，适当降低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力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从而有效提高不同市场状况下基金资产的整体收益水平。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全指一级行业能源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指一级行业材料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95566
传真		(010)65215588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53层09-11单元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邮政编码		100005	100818
法定代表人		经雷	刘连舸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2019年06月30日)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6,666,116.38	5,145,148.79
本期利润	59,255,944.18	10,298,484.7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21	0.193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7.52%	18.4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4.65%	24.87%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5,921,619.27	2,060,761.1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66	0.041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57,269,982.81	51,665,624.1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66	1.041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66%	4.15%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收取认（申）购费和赎回费，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不收取认（申）购费但收取赎回费、计提销售服务费；(3)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53%	1.58%	0.46%	0.88%	-1.99%	0.70%
过去三个月	-3.80%	1.87%	-5.27%	1.37%	1.47%	0.50%
过去六个月	24.65%	1.80%	12.91%	1.29%	11.74%	0.51%
过去一年	13.07%	1.74%	-2.97%	1.23%	16.04%	0.5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66%	1.50%	-15.45%	1.09%	20.11%	0.41%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57%	1.59%	0.46%	0.88%	-2.03%	0.71%
过去三个月	-3.89%	1.88%	-5.27%	1.37%	1.38%	0.51%

过去六个月	24.87%	1.80%	12.91%	1.29%	11.96%	0.51%
过去一年	13.12%	1.74%	-2.97%	1.23%	16.09%	0.5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15%	1.50%	-15.45%	1.09%	19.60%	0.41%

注: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指一级行业能源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指一级行业材料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全指一级行业能源指数反映沪深 A 股中能源行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对能源行业股票具有较强的代表性,中证全指一级行业材料指数反映沪深 A 股中材料行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对材料行业股票具有较强的代表性,两者适合均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固定收益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则采用能够较好的反映债券市场整体变动状况的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中债综合财富指数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该指数以债券托管量市值作为样本券的权重因子,每日计算债券市场整体表现,是目前市场上较为权威的反映债券市场整体走势的基准指数之一,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基准指数按照构建公式每交易日进行计算,计算方式如下:

$$\text{Benchmark}(0)=1000$$

$$\begin{aligned} \text{Return}(t)= & 40%*(\text{中证全指一级行业能源指数}(t)/\text{中证全指一级行业能源指数} \\ & (t-1)-1)+40%*(\text{中证全指一级行业材料指数收益率}(t)/\text{中证全指一级行业材料指数收益率} \\ & (t-1)-1)+20%*(\text{中债综合财富指数}(t)/\text{中债综合财富指数}(t-1)-1) \end{aligned}$$

$$\text{Benchmark}(t)=(1+\text{Return}(t))*\text{Benchmark}(t-1)$$

其中 $t=1, 2, 3, \dots$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图 1：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3 月 16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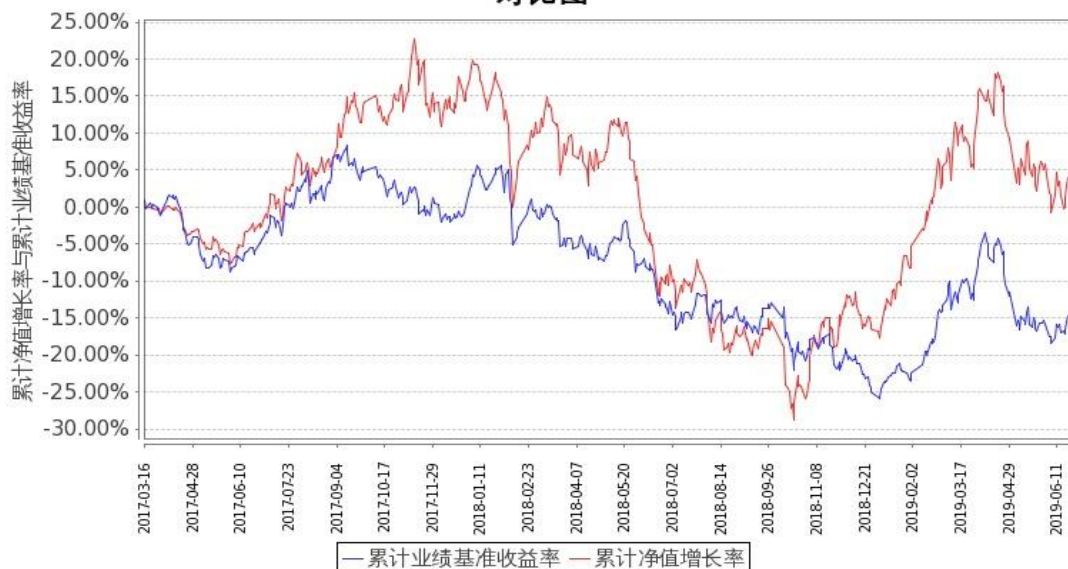


图 2：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 年 3 月 16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

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北京怀柔、武汉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 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154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元和、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嘉实货币、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混合、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LOF）、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 H 股指数（QDII）、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 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券、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 400ETF、嘉实中创 400ETF 联接、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 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 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 ETF 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 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混合、嘉实中证主要消费 ETF、嘉实中证医药卫生 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 A/E、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沪深 300 指数研究增强、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嘉实新消费股票、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嘉实快线货币、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 联接、嘉实新起点混合、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策略股票、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嘉实创新成长混合、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嘉实新起航混合、嘉实新财富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嘉实新优选混合、嘉实新趋势混合、嘉实新思路混合、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稳盛债券、嘉实稳鑫纯债债

券、嘉实安益混合、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稳泽纯债债券、嘉实惠泽混合（LOF）、嘉实成长增强混合、嘉实策略优选混合、嘉实研究增强混合、嘉实优势成长混合、嘉实稳荣债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物流产业股票、嘉实丰安 6 个月定期债券、嘉实稳元纯债债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嘉实丰和混合、嘉实新添华定期混合、嘉实定期宝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嘉实原油（QDII-LOF）、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嘉实稳宏债券、嘉实中关村 A 股 ETF、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稳怡债券、嘉实富时中国 A50ETF 联接、嘉实富时中国 A50ETF、嘉实中小企业量化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嘉实创业板 ETF、嘉实新添泽定期混合、嘉实合润双债两年定期债券、嘉实新添丰定期混合、嘉实新添辉定期混合、嘉实领航资产配置混合（FOF）、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嘉实润泽量化定期混合、嘉实核心优势股票、嘉实润和量化定期混合、嘉实金融精选股票、嘉实新添荣定期混合、嘉实致兴定期纯债债券、嘉实战略配售混合、嘉实瑞享定期混合、嘉实新添康定期混合、嘉实资源精选股票、嘉实致盈债券、嘉实恒生港股通新经济指数（LOF）、嘉实中短债债券、嘉实致享纯债债券、嘉实互通精选股票、嘉实互融精选股票、嘉实养老 2040 混合（FOF）、嘉实消费精选股票、嘉实新添元定期混合、嘉实中债 1-3 政金债指数、嘉实养老 2050 混合（FOF）、嘉实长青竞争优势股票、嘉实科技创新混合、嘉实基本面 50ETF、嘉实稳联纯债债券、嘉实汇达中短债债券。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基金管理人还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姚志鹏	本基金、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 16 日	-	8 年	2011 年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股票研究部研究员一职。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合计 4 次，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国内经济呈现前高后低的现象，一季度经济逐步改善后，二季度经济数据逐月回落，整体经济下行的压力在增大。随着各项数据的逐步回落，经济复苏放缓的可能性在增强。中期，我们仍然看好经济逐步企稳。但是短期复苏提前的可能性在减小。而随着经济的放缓，流动性预计会重新回归到中性偏宽松的环境。二季度末，G20 会议上中美两国元首重启贸易谈判，但是达成最终的协定仍然需要时间。目前看地产的下滑预计会持续到三季度，而汽车经历了国五国六的切换，行业库存基本去化，有望走出历史底部。如果后续专项债发行超预期，基建有可能进一步改善。下半年经济走势需要观察美联储降息的进展和中国对应的稳定经济政策。

二季度各项事件都刺激风险偏好的回落，整体二季度相对表现较好的是以食品饮料、家电和金融等行业，传媒、钢铁、建筑、纺织服装、电力设备、电子、计算机和地产等板块都有不同程度的回撤。整体市场反应的更多是风险偏好的收敛而非景气驱动。随着一季度部分成长类板块的调整，越来越多的行业的估值水平重新具备吸引力，随着中美贸易战阶段性改善和流动性的改善，市场的风险偏好有望重新提升。部分行业景气预计下半年将继续改善，同时估值处于历史的底部区域，后续仍然存在结构性机会。电动车在经历了汽车行业的调整和补贴调整的冲击之后，随着年底旺季的到来将逐步回暖。而下半年全球整车厂集体加速量产电动汽车将启动智能汽车的元年。我们会继续关注未来中线的战略性布局机会。

二季度市场出现回撤，经济数据也开始走弱，我们继续配置基于 ROE-DCF 框架选出的新能源、

汽车、机械、电子和计算机等行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6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4.65%；截至本报告期末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1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4.8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9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立足目前时间点展望下半年，随着经济的继续回落，对于经济对冲政策的预期在逐步升温，但是经济的筑底仍然需要时间来完成。随着专项债等政策的推进，基建有望逐步抬升，对冲一部分地产产业链的下滑风险。随着库存的出清和流动性改善，汽车行业也有望走出底部区域。但是下半年经济仍然存在挑战。中美贸易战阶段性缓和创造了难得的时间窗口，但是仍然没有最终落定。而高收入阶层的税收累进制推行，仍然会给下半年带来不小的可支配收入同比下行风险。流动性目前已经比较充裕，但是仍然存在信用分层的压力，增加了经济的不稳定性风险。新能源汽车在 19 年下半年将是值得记住的时刻，全球主要整车集团的旗舰电动车型将在未来一年陆续量产，自动驾驶的发展也在提速。全球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的浪潮已经逐步开启，智能汽车会成为未来 5G 流量爆发背景下智能化的核心。电动车需求将逐步从历史底部复苏，随着行业格局的寡头化，行业将迎来全产业 ROE 的系统性修复。而太阳能行业和风电行业将进入国内装机的旺季，供需将进一步紧张，促进行业的景气持续抬升。

资本市场随着刚兑打破，权益资产的定价有望更加合理，在所有资产中的吸引力继续提升，有利于资金向权益市场流入。而流动性的相对宽松和科创板的启动都将有利于风险偏好的恢复，结构性机会将越来越多。而在行业选择上，随着中报披露，一批代表这中国未来希望的新兴产业已经在逐步兑现景气的提升。而中美贸易战也在给国民不断的教育什么是中国未来发展的关键和核心。我们看好新能源、新能源汽车、5G 和人工智能等核心产业逐步启动带动中长期经济的转型升级机会。

我们预计经济将逐步筑底，部分后周期行业的景气下行将越来越多，但是前期见底的行业复苏也将临近。从目前中报的预告看，基于 ROE-DCF 框架筛选的景气触底行业在逐步增多，同时市场经历第二季度的回调之后，越来越多的行业估值水平吸引力也在提升。我们下半年将继续配置新能源、新能源汽车和新材料等行业的头部企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

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十六（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约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12,446,284.68	11,961,479.11
结算备付金		74,419.83	281,169.69
存出保证金		81,063.35	52,063.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98,449,356.01	251,379,292.39
其中：股票投资		378,443,356.01	231,315,292.39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0,006,000.00	20,064,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0,296.06
应收利息	6.4.7.5	650,725.40	320,105.8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43,149.33	387,46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411,944,998.60	264,421,874.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284,450.05
应付赎回款		2,160,881.16	613,158.72
应付管理人报酬		505,485.99	340,063.21
应付托管费		84,247.67	56,677.19
应付销售服务费		22,857.55	8,019.57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136,262.83	82,186.76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99,656.49	380,105.11
负债合计		3,009,391.69	1,764,660.61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390,953,226.48	312,980,896.61
未分配利润	6.4.7.10	17,982,380.43	-50,323,682.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935,606.91	262,657,213.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1,944,998.60	264,421,874.60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基金份额净值 1.0466 元，基金份额总额 341,348,363.54 份；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基金份额净值 1.0415 元，基金份额总额 49,604,862.94 份。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390,953,226.48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73,780,009.16	-72,293,297.33
1. 利息收入		413,151.42	422,910.7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83,880.18	43,058.68
债券利息收入		329,271.24	379,852.05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4,163,480.91	-9,742,223.2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32,056,963.65	-12,008,002.8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	-
股利收益	6.4.7.15	2,106,517.26	2,265,779.61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37,743,163.75	-63,368,154.25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	-

列)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460,213.08	394,169.41
减: 二、费用		4,225,580.24	4,334,505.11
1. 管理人报酬		2,918,729.63	2,850,592.24
2. 托管费		486,454.92	475,098.74
3. 销售服务费		137,175.02	53,225.05
4. 交易费用	6.4.7.18	570,255.38	742,794.3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19	112,965.29	212,794.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554,428.92	-76,627,802.44
减: 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554,428.92	-76,627,802.44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12,980,896.61	-50,323,682.62	262,657,213.9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9,554,428.92	69,554,428.9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7,972,329.87	-1,248,365.87	76,723,964.00
其中: 1. 基金申购款	441,218,931.23	24,403,293.53	465,622,224.76
2. 基金赎回款	-363,246,601.36	-25,651,659.40	-388,898,260.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390,953,226.48	17,982,380.43	408,935,606.9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 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基金净值)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434,611,870.66	69,554,903.65	504,166,774.3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本期利润)	-	-76,627,802.44	-76,627,802.4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8,168,624.09	-15,806,014.75	-143,974,638.8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2,164,481.64	8,128,245.75	110,292,727.39
2. 基金赎回款	-230,333,105.73	-23,934,260.50	-254,267,366.2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306,443,246.57	-22,878,913.54	283,564,333.0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经雷

王红

张公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633 号《关于准予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1,313,436,254.27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 18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314,003,567.13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567,312.86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 C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公布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投资者可自行选择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新能源新材料范围内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指一级行业能源指数收益率×40%+中证全指一级行业材料指数收益率×4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

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	12,446,284.68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及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12,446,284.68

注：定期存款的存款期限指票面存期。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81,425,506.61	378,443,356.01	-2,982,150.6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20,051,940.00	20,006,000.00	-45,940.00
	合计	20,051,940.00	20,006,000.00	-45,94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401,477,446.61	398,449,356.01	-3,028,090.6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期末(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029.16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0.15
应收债券利息	647,627.40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5.84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32.85
合计	650,725.40

6.4.7.6 其他资产

本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其他资产（其他应收款、待摊费用等）。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36,262.83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136,262.83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125.05
预提费用	98,531.44
合计	99,656.49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89,566,803.20	289,566,803.20
本期申购	286,188,361.85	286,188,361.8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34,406,801.51	-234,406,801.51
本期末	341,348,363.54	341,348,363.54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3,414,093.41	23,414,093.41
本期申购	155,030,569.38	155,030,569.3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28,839,799.85	-128,839,799.85
本期末	49,604,862.94	49,604,862.94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000,164.76	-52,439,928.73	-46,439,763.97
本期利润	26,666,116.38	32,589,827.80	59,255,944.1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757,879.63	347,559.43	3,105,439.06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327,310.16	6,066,025.25	20,393,335.41
基金赎回款	-11,569,430.53	-5,718,465.82	-17,287,896.3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5,424,160.77	-19,502,541.50	15,921,619.27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37,051.16	-4,220,969.81	-3,883,918.65
本期利润	5,145,148.79	5,153,335.95	10,298,484.7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76,392.26	-3,777,412.67	-4,353,804.93
其中：基金申购款	4,338,544.30	-328,586.18	4,009,958.12
基金赎回款	-4,914,936.56	-3,448,826.49	-8,363,763.0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905,807.69	-2,845,046.53	2,060,761.16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5,018.7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111.09
其他	4,750.36
合计	83,880.18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02,242,277.8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70,185,314.2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2,056,963.65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106,517.26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2,106,517.26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743,163.75
股票投资	37,801,163.75
债券投资	-58,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 税	-
合计	37,743,163.75

6.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295,783.21
基金转出费收入	164,429.87
其他	-
合计	1,460,213.08

6.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570,255.3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570,255.38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39,671.58
信息披露费	58,859.86
银行划款手续费	5,433.85
债券托管账户维护费	9,000.00
合计	112,965.29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918,729.63	2,850,592.2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92,997.91	1,142,814.7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86,454.92	475,098.7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 / 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合计
	A	C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9,814.96	39,814.96
中国银行	-	15,502.35	15,502.35
合计	-	55,317.31	55,317.3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合计
	A	C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5,021.35	15,021.35
中国银行	-	14,375.02	14,375.02
合计	-	29,396.37	29,396.37

注：(1)本基金 C 类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50%，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 C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 0.50% / 当年天数。(2)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期末(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_活期	12,446,284.68	75,018.73	9,381,299.06	37,888.06
---------------	---------------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适用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期(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19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 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002120	韵达股份	2018年4月20日	2020年4月23日	非公开发行流通受限	39.75	28.60	80,781	1,900,010.25	2,310,336.60	-
300788	中信出版	2019年6月27日	2019年7月5日	新股流通受限	14.85	14.85	1,556	23,106.60	23,106.60	-
601236	红塔证券	2019年6月26日	2019年7月5日	新股流通受限	3.46	3.46	9,789	33,869.94	33,869.94	-

注:1、以上“可流通日”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最终日期以上市公司公告为准。

2、基金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份,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本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数量不得超过其持有该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50%;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3、本基金于2018年4月20日参与认购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韵达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韵达股份于2018年8月16日实施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股派2.38元人民币现金,同时每10股转增3股。韵达股份于2019年6月12日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10

股派 4.76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每 10 股转增 3 股。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及基金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投资于新能源新材料行业中具有长期稳定成长性的上市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董事会重视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与内审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职能，保护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合法权益。

为了有效控制基金运作和管理中存在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督察长以及部门总监组成，负责全面评估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各项风险，并提出防范化解措施。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立督察长制度，积极对公司各项制度、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稽核，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监察稽核部具体负责公司各项制度、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的监察稽核工作。公司管理层重视和支持监察稽核工作，并保证监察稽核部的独立性和权威性，配备了充足合格的监察稽核人员，明确监察稽核部门及其各岗位的职责和 workflows、组织纪律。业务部门负责人为所在部门的风险控制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风险负有管控及时报告的义务。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

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托管人和其他股份制商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及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及上年度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报告期末（2019 年 6 月 30 日）及上年度末（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报告期末，除附注 6.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如下表所示：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2,446,284.68	-	-	-	12,446,284.68

结算备付金	74,419.83	-	-	-	74,419.83
存出保证金	81,063.35	-	-	-	81,063.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6,000.00	-	-	-378,443,356.01	398,449,356.0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650,725.40	650,725.40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2,634.25	-	-	240,515.08	243,14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32,610,402.11	-	-	-379,334,596.49	411,944,998.60
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2,160,881.16	2,160,881.1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05,485.99	505,485.99
应付托管费	-	-	-	84,247.67	84,247.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2,857.55	22,857.55
应付交易费用	-	-	-	136,262.83	136,262.83
应付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99,656.49	99,656.49
负债总计	-	-	-	3,009,391.69	3,009,391.69
利率敏感度缺口	32,610,402.11	-	-	-376,325,204.80	408,935,606.91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1,961,479.11	-	-	-	11,961,479.11
结算备付金	281,169.69	-	-	-	281,169.69
存出保证金	52,063.80	-	-	-	52,063.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64,000.00	-	-	-231,315,292.39	251,379,292.39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40,296.06	40,296.06
应收利息	-	-	-	320,105.88	320,105.88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53,665.52	-	-	333,802.15	387,467.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32,412,378.12	-	-	-232,009,496.48	264,421,874.60
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284,450.05	284,450.05
应付赎回款	-	-	-	613,158.72	613,158.7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40,063.21	340,063.21
应付托管费	-	-	-	56,677.19	56,677.1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8,019.57	8,019.57
应付交易费用	-	-	-	82,186.76	82,186.76
应付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380,105.11	380,105.11
负债总计	-	-	-	1,764,660.61	1,764,660.61
利率敏感度缺口	32,412,378.12	-	-	-230,244,835.87	262,657,213.99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4.89%（2018 年 12 月 31 日：7.64%）。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18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及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

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78,443,356.01	92.54	231,315,292.39	88.07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378,443,356.01	92.54	231,315,292.39	88.07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18年12月31日）	
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22,527,372.87	15,052,459.44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22,527,372.87	-15,052,459.44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本基金未采用风险价值法或类似方法进行分析、管理市场风险。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376,076,042.87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22,373,313.14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上年度末：第一层次 227,783,556.02 元，第二层次 23,595,736.37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上年度末：无）。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378,443,356.01	91.87
	其中：股票	378,443,356.01	91.8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006,000.00	4.86
	其中：债券	20,006,000.00	4.8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520,704.51	3.04
8	其他各项资产	974,938.08	0.24
9	合计	411,944,998.60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64,606.35	0.06
C	制造业	341,396,416.80	83.4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4,421,032.00	3.5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355,888.56	0.5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848,203.76	2.16
J	金融业	33,869.94	0.01
K	房地产业	11,100,232.00	2.7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106.60	0.01

S	综合	-	-
	合计	378,443,356.01	92.54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38	通威股份	2,546,228	35,799,965.68	8.75
2	601012	隆基股份	1,468,668	33,940,917.48	8.30
3	300274	阳光电源	3,617,784	33,826,280.40	8.27
4	300014	亿纬锂能	1,047,218	31,898,260.28	7.80
5	000550	江铃汽车	1,172,401	22,732,855.39	5.56
6	300750	宁德时代	228,326	15,727,094.88	3.85
7	300037	新宙邦	698,500	14,556,740.00	3.56
8	600483	福能股份	1,684,700	14,421,032.00	3.53
9	002129	中环股份	1,472,337	14,370,009.12	3.51
10	300724	捷佳伟创	534,100	14,217,742.00	3.48
11	600066	宇通客车	1,009,900	13,148,898.00	3.22
12	300207	欣旺达	1,069,800	12,324,096.00	3.01
13	300450	先导智能	365,200	12,270,720.00	3.00
14	600732	ST 新梅	1,627,600	11,100,232.00	2.71
15	603659	璞泰来	218,100	10,255,062.00	2.51
16	002074	国轩高科	700,700	9,186,177.00	2.25
17	002230	科大讯飞	265,000	8,808,600.00	2.15
18	300751	迈为股份	65,800	8,340,808.00	2.04
19	600563	法拉电子	202,282	8,327,949.94	2.04
20	600884	杉杉股份	771,713	8,218,743.45	2.01
21	002709	天赐材料	295,400	7,148,680.00	1.75
22	603633	徕木股份	602,350	6,969,189.50	1.70
23	300224	正海磁材	668,900	5,933,143.00	1.45
24	002180	纳思达	244,400	5,523,440.00	1.35
25	002407	多氟多	407,132	4,820,442.88	1.18
26	601633	长城汽车	481,600	3,982,832.00	0.97
27	002925	盈趣科技	100,100	3,904,901.00	0.95
28	002190	*ST 集成	209,400	3,790,140.00	0.93
29	002120	韵达股份	82,259	2,355,888.56	0.58
30	600968	海油发展	74,537	264,606.35	0.06
31	300782	卓胜微	743	80,927.56	0.02
32	601698	中国卫通	10,103	39,603.76	0.01
33	603863	松炆资源	1,612	37,204.96	0.01

34	601236	红塔证券	9,789	33,869.94	0.01
35	300594	朗进科技	721	31,803.31	0.01
36	603867	新化股份	1,045	26,971.45	0.01
37	300788	中信出版	1,556	23,106.60	0.01
38	603026	石大胜华	100	3,026.00	0.00
39	300011	鼎汉技术	224	1,395.52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25,552,083.49	9.73
2	002925	盈趣科技	20,107,319.25	7.66
3	300750	宁德时代	18,947,161.74	7.21
4	300014	亿纬锂能	17,393,926.83	6.62
5	002129	中环股份	15,738,892.91	5.99
6	300207	欣旺达	15,417,033.35	5.87
7	600066	宇通客车	13,908,353.24	5.30
8	601633	长城汽车	12,278,002.00	4.67
9	300751	迈为股份	11,574,064.58	4.41
10	600732	ST 新梅	11,427,410.22	4.35
11	603218	日月股份	11,152,568.75	4.25
12	300724	捷佳伟创	9,976,076.27	3.80
13	300569	天能重工	9,719,362.72	3.70
14	603633	徕木股份	8,769,385.00	3.34
15	000550	江铃汽车	8,658,742.57	3.30
16	002230	科大讯飞	8,653,708.65	3.29
17	002709	天赐材料	8,306,384.53	3.16
18	002180	纳思达	8,217,947.27	3.13
19	002407	多氟多	6,712,239.56	2.56
20	300224	正海磁材	5,344,343.11	2.03

7.4.2 累计卖出金额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14	亿纬锂能	17,726,796.05	6.75
2	603026	石大胜华	16,436,252.38	6.26
3	002925	盈趣科技	16,159,745.97	6.15
4	300224	正海磁材	15,448,418.50	5.88
5	300274	阳光电源	15,296,786.93	5.82
6	603218	日月股份	14,523,365.30	5.53
7	300569	天能重工	11,955,295.42	4.55

8	002531	天顺风能	10,697,765.08	4.07
9	601633	长城汽车	8,463,188.77	3.22
10	600803	新奥股份	8,091,266.12	3.08
11	002648	卫星石化	8,061,201.98	3.07
12	000547	航天发展	7,984,469.44	3.04
13	600438	通威股份	7,586,925.64	2.89
14	002215	诺普信	6,257,534.84	2.38
15	601012	隆基股份	5,965,860.34	2.27
16	601965	中国汽研	5,082,489.90	1.94
17	601799	星宇股份	4,741,040.59	1.81
18	002745	木林森	4,282,694.00	1.63
19	600563	法拉电子	4,195,615.00	1.60
20	002120	韵达股份	2,169,126.30	0.83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79,512,214.1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02,242,277.88

注：7.4.1 项“买入金额”、7.4.2 项“卖出金额”及 7.4.3 项“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入或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0,006,000.00	4.8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006,000.00	4.8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006,000.00	4.8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9	18 国开 09	200,000	20,006,000.00	4.89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 1 支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7.12.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81,063.3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50,725.40
5	应收申购款	243,149.3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74,938.08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17,428	19,586.20	70,057,986.56	20.52	271,290,376.98	79.48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2,568	19,316.54	5,060,000.00	10.20	44,544,862.94	89.80
合计	19,820	19,725.19	75,117,986.56	19.21	315,835,239.92	80.79

注：(1)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机构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分别为机构投资者持有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份额占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份额占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总份额比例；

(2)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机构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分别为机构投资者持有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份额占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份额占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总份额比例。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172,601.52	0.05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38,205.16	0.08
	合计	210,806.68	0.0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0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0

基金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 本开放式基金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0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A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3 月 16 日）基金份额总额	1,293,898,388.44	20,105,178.69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89,566,803.20	23,414,093.4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86,188,361.85	155,030,569.3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34,406,801.51	128,839,799.8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1,348,363.54	49,604,862.94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9 年 2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 2019 年 2 月 2 日起邵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专注于专户产品的投资管理工作。

2019 年 6 月 6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李松林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19 年 6 月 12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经雷先生。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9 年 5 月，陈四清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135,400,600.97	28.30%	85,479.41	26.26%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80,836,995.61	16.90%	56,586.68	17.38%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76,628,763.62	16.02%	53,640.13	16.48%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61,224,375.19	12.80%	42,858.54	13.16%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46,218,798.77	9.66%	32,353.18	9.94%	-
中信证券股	6	38,071,753.16	7.96%	26,651.02	8.19%	新增 1

份有限公司						个
方正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5	18,401,545.81	3.85%	12,881.07	3.96%	-
中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4	16,235,555.90	3.39%	11,365.12	3.49%	-
光大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3,006,662.43	0.63%	2,104.66	0.65%	新增 1 个
平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4	2,361,193.52	0.49%	1,652.83	0.51%	-
西南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北京高华证 券有限责任 公司	1	-	-	-	-	-
国海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安信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3	-	-	-	-	-
国金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渤海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招商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3	-	-	-	-	-
宏信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2	-	-	-	-	-
中航证券有	1	-	-	-	-	新增

限公司						
天风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新时代证券 股份有限公 司	2	-	-	-	-	-
瑞银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1	-	-	-	-	-
中银国际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2	-	-	-	-	-
广州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信达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东方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4	-	-	-	-	-
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2	-	-	-	-	-
中国银河证 券股份有限 公司	2	-	-	-	-	-
中国中投证 券有限责任 公司	1	-	-	-	-	-
国元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长城证券股	3	-	-	-	-	-

份有限公司						
民生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华宝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1	-	-	-	-	-
长江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华泰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4	-	-	-	-	-
浙商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湘财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兴业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3	-	-	-	-	-
华创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2	-	-	-	-	-
东兴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东北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
中国国际金 融股份有限 公司	3	-	-	-	-	-
西部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	-	-	-	-	新增

注:1. 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2.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 经营行为规范, 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2)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3)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4)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5)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地信息资讯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增加大连网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9年1月4日
2	关于增加奕丰基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管理人网站	2019年1月28日
3	关于增加唐鼎耀华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管理人网站	2019年2月28日
4	关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参与嘉实财富定投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管理人网站	2019年3月8日
5	关于增加青岛农商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管理人网站	2019年3月26日
6	关于增加通华财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管理人网站	2019年6月21日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 (2)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报告期内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11.2 存放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 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29 日